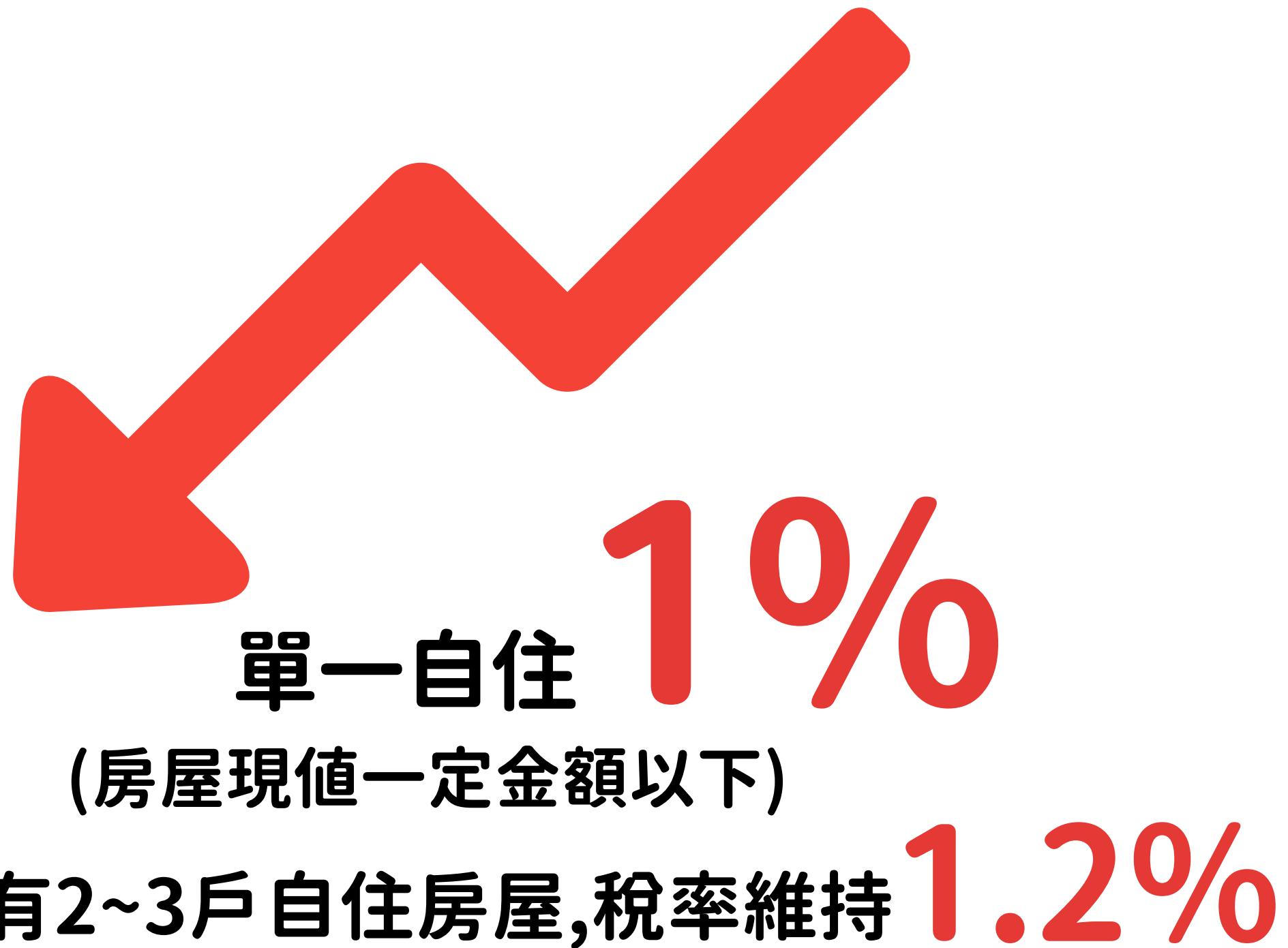


全國單一自住房屋稅稅率



出租房屋申報所得達租金標準，
房屋稅開徵40日(每年3月22日)以前申報，
可適用較低稅率喔！



金門縣非自住住家用房屋稅率調整

項目		修正前(114年)	修正後(115年起)
住家用	公益出租人	1.2%	1.2%
	自住(全國3戶內)	1.0%	1.0%
	全國單一戶自住	1.5%-2.4%	1.5%-2.0%
	非自住 出租申報所得達租金標準、 繼承取得共有	2.0%-4.8%	2.0%-3.2%
	建商餘屋	2.6%-4.8%	2.0%-2.5%
	其他非自住		
非住家用	營業用、私人醫院、診所、自由職業事務所	3%	菸酒牌
	人民團體等非營業用	1.5%	

本次
修正

本次未
修正

全國
最低

12項房屋不計入持有戶數並採單一稅率1.5%或2%

1 公有房屋

2 社會住宅

3 包租代管之租賃住宅

4 勞工宿舍及其附設餐廳

5 有單獨權狀的建築物專有部分以外之共有部分

6 專供停放車輛使用之停車空間

7 公同共有房屋

8 長照服務機構及老人福利機構提供住宿之房屋

9 住家用之聚落建築群、史蹟及文化景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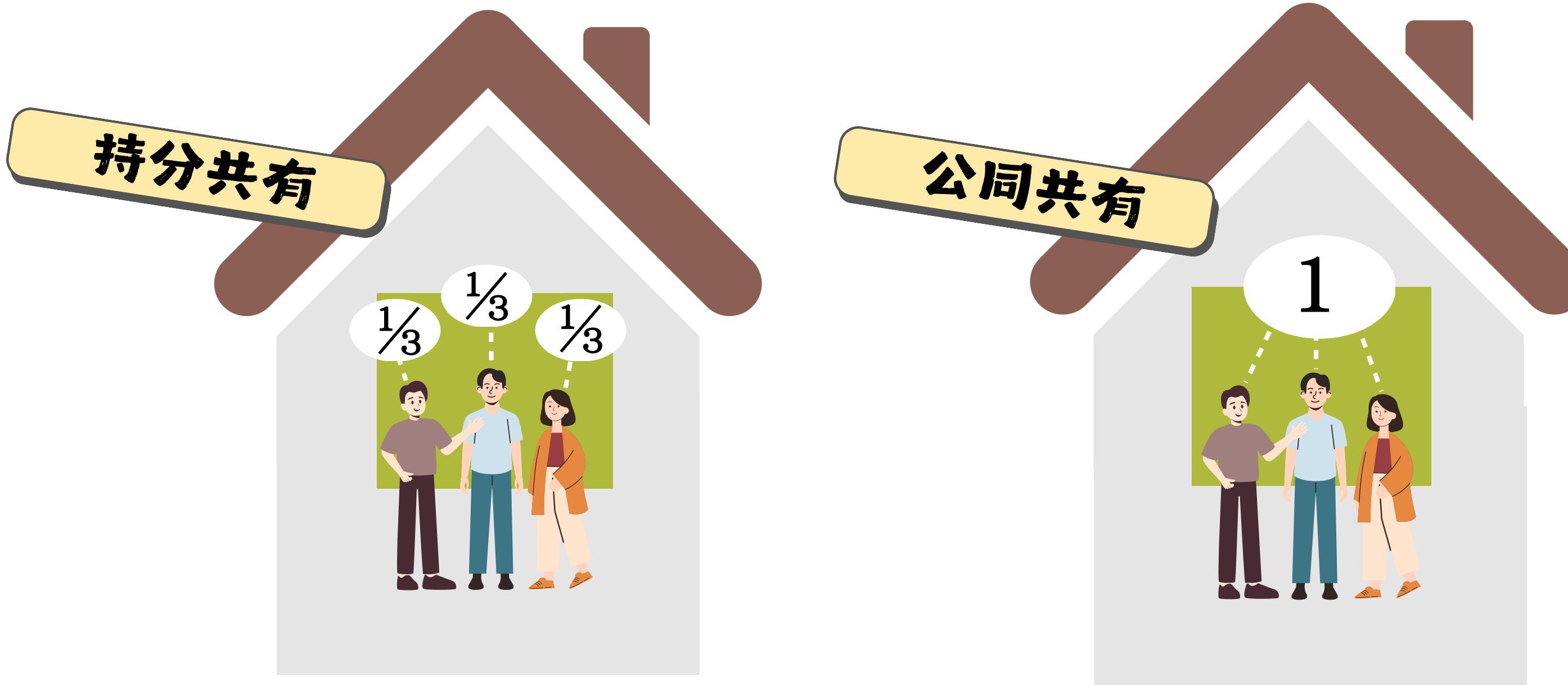
10 BOT供住家使用房屋

11 二月末日以前焚燬坍塌、拆除之房屋

12 其他經財政部核定之房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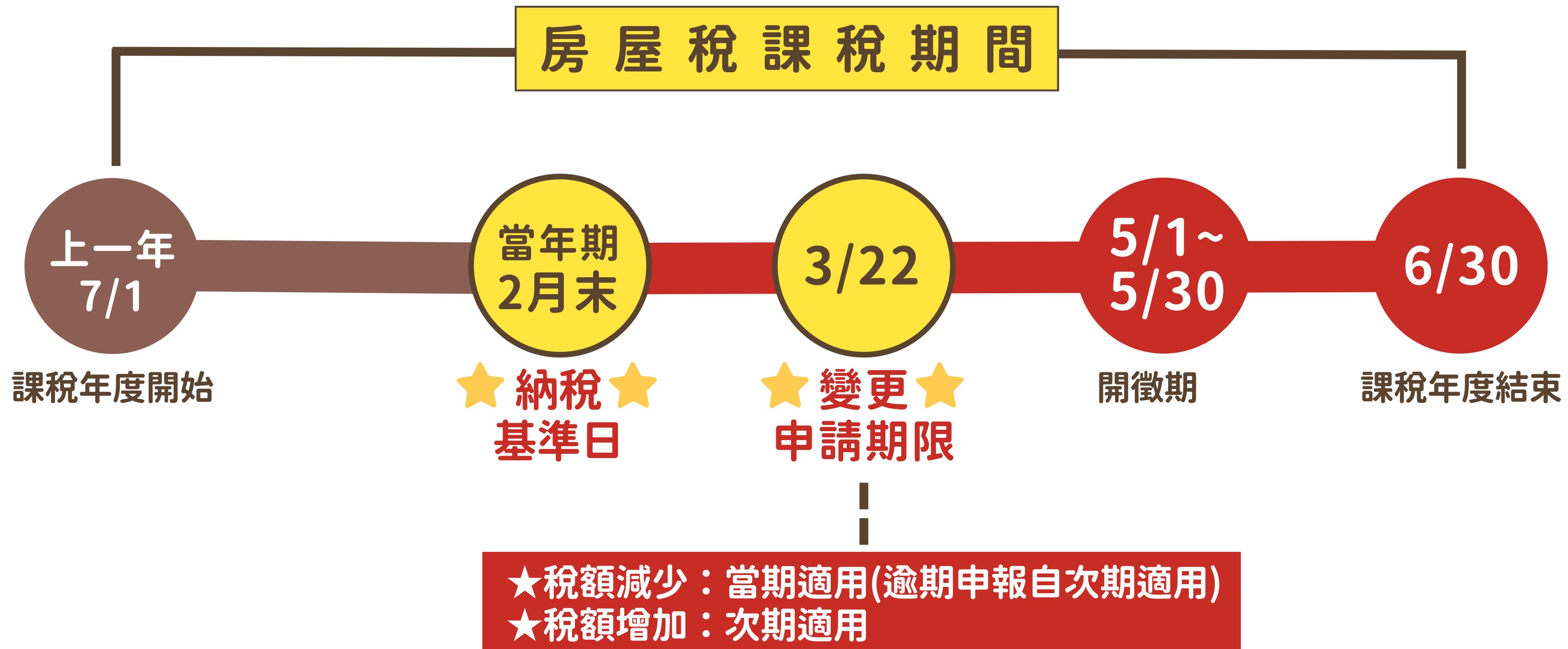
須申報
註銷

繼承共有房屋：戶數如何計算？稅率%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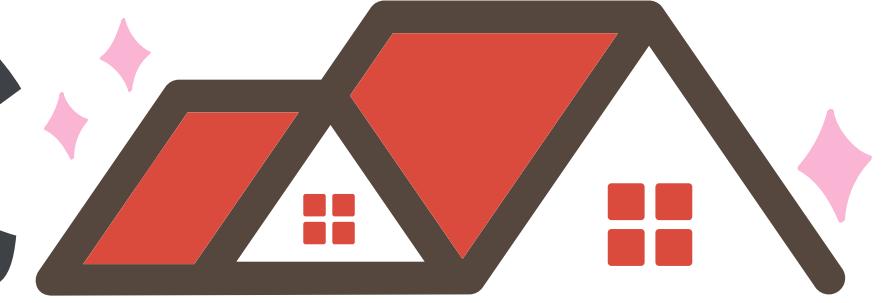


繼承+持分共有 房屋
各共有人 分別都以一戶歸戶
差別稅率1.5%~2.0%

繼承+共同共有 房屋
不計戶數
單一稅率1.5%



房屋稅



由誰繳，何時繳呢？

納稅人

每年二月最後一天的
房屋所有人、房屋使用權人

繳納期間

5/1 ~ 5/31

課稅期間

上一年度7/1 ~ 本年度6/30

按年
課徵

建商餘房屋稅稅率2%~3.2%



坐落	持有 年限	1年以內	超過1年 2年以內	超過2年 4年以內	超過4年 5年以內	超過5年
		稅率				
金門縣	2%	2.2%	2.8%		3.2%	
其他縣市	2%	2.4%	3.6%	4.2%	4.8%	

出租申報所得達租金標準、繼承共有 房屋稅稅率1.5%~2%

全國歸戶 全數累進



坐落	戶數	稅率
金門縣	4戶以內	1.5%
	5戶以上	2.0%
其他縣市	4戶以內	1.5%
	5 ~ 6戶	2.0%
	7戶以上	2.4%

其他非自住房屋稅稅率 2~2.5%

全國歸戶 全數累進

自住3戶



坐落	戶數	稅率
金門縣	1~4戶	2%
	5戶以上	2.5%
非直轄市	1戶	2.6%
	2~4戶	3.2%
其他縣市	5~6戶	3.8%
	7戶以上	4.8%
直轄市	2戶以內	3.2%
	3~4戶	3.8%
	5~6戶	4.2%
	7戶以上	4.8%

自住房屋稅率適用要件

自住房屋須於3月22日前辦竣戶籍登記



房屋無出租或營業使用



本人、配偶、直系親屬(含血親及姻親)
實際居住且辦理戶籍登記



本人、配偶、未成年子女
全國合計3戶以內



房屋稅稅率

本人、配偶及未成年子女
全國僅一戶且現值在一定金額以下



自住1戶 ↗
稅率由1.2%下修為1%



自住3戶
稅率維持1.2%